

证券代码：874109

证券简称：唯源立康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7月3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本次发行公司向1名投资者合计发行250,000股，每股40.00元，募集资金10,000,000.00元。

2024年8月23日，公司取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转函[2024]2419号《关于同意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

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中名国成增验字【2024】第0006号《验资报告》，截至2024年9月4日止，发行对象新增出资款10,000,000.00元。

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24年10月15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司2024年1-12月份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416,509.33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剩余资金余额4,586,642.96元（含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制度等要求管理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进行了约定。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不存在重大违反《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制度的情形。

公司已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于2024年9月9日，

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并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10945178610008，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均直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模板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相关各方均严格按照协议约定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问题。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账户余额4,586,642.96元，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 项目                      | 金额（元）         |
|-------------------------|---------------|
| 一、募集资金总额                | 10,000,000.00 |
| 加：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 3,152.29      |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 补充流动资金                  | 5,416,509.33  |
| 募集资金使用合计金额              | 5,416,509.33  |
| 三、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4,586,642.96  |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